

北京东方飞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能按时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东方飞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简称：东方飞扬；证券代码：870342；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原定于2017年4月24日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，因审计机构变更以及年度审计工作量较大、进度较慢，为了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准确性，公司预计无法在4月28日前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在2017年4月28日前无法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的风险。公司将申请股票自2017年5月2日起暂停转让，待完成2016年年度报告披露后申请恢复转让。

公司目前正积极配合会计事务所开展审计工作，将争取尽早完成年度审计及年报编制工作，完善2016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，于2017年6月30日前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。

若公司无法在2017年6月30日前完成2016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，公司的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董事会对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感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飞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 4月 21 日